

隆市局取締行動 非法廣告牌拆!

(吉隆坡29日訊)非法廣告牌,拆!

吉隆坡市政局在脸书发帖文表示,市政局的执法组、卫生及环境组、机电工程组及班底谷分局于日前展开联合取締行动,到孟沙路的丽永路(Jalan Riong)展开执法行动。

文告表示,市政局拆除的非法廣告牌,是一个兴建在道路保留地的廣告牌,面积约20呎×10呎的廣告牌并未获市政局的批准及发出執照。

当局援引1974年道路、沟渠及建筑物法令(133号法令)第40条文展开行动,市政局在拆除非法廣告牌后,将其置放在市政局机电工程组的货仓,以进行用于临时储存和处置过程记录。

市政局也表示,该局将会时刻到吉隆坡不同的地点巡视,并且对付非法廣告牌。



隆市局在展开執法行动前,已在該非法廣告牌贴上通告及拉起警戒线。(取自隆市局脸书)



市政局官员在拆除非法廣告牌后,以沙石填补坑洞。(取自隆市局脸书)